

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伟群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

1、申请摘牌原因：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2、股东保护机制：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一事与公司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以及补偿。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因此公司拟终止目前正在进行的股票发行事宜，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股票发行方案》和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股票发行方案》将终止实施，与该次股票发行有关的章程修正及其他授权也将终止，无需因股票发行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公司已与投资人就双方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已到账投资款的后续处理进行了协商并达成一致，双方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

表决结果：

因公司董事罗云峰、孙瑶亮、王白玉拟认购公司股票，董事王志新、李伟群与本次拟认购对象有关联关系，故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

同意于2017年4月24日10:00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4月21日。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方案

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3、《关于终止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7 日